

关于开展 2024-2025 学年优秀学生会 答辩的通知

各学院学生会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2024-2025学年学生会评优工作的通知》（校学生会发〔2025〕3号）相关要求，经前期自愿申报，材料评审、复核等环节，团委书记办公会审定，10个单位进入终审答辩，现对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答辩单位名单（排序不分先后）

校区	学生会
雅安校区	理学院学生会
	生命科学学院学生会
	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
	法学院学生会
	艺术与传媒学院学生会
成都校区	动物科技学院学生会
	园艺学院学生会
	经济学院学生会
	管理学院学生会
都江堰校区	土木工程学院学生会

二、时间及地点安排

1. 时间：4月17日（周四）中午12:30

2. 地点：雅安校区：四政101室

成都校区：四教A102室

都江堰校区：1317室

三、参会人员

各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

四、相关要求

1.原则上由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进行答辩，时间为8分钟（陈述时间5分钟，问辩时间3分钟）。

2.答辩内容应聚焦学生会主责主业、深化改革、队伍建设等方面的亮点与进步。

3.如需播放PPT，应于答辩正式开始前30分钟在指定地点拷贝、调试PPT。

4.请参加现场答辩的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加入QQ群：521355327，答辩顺序及后续事宜将提前在工作群通知。如有疑问，可致电0835-2882913。

四川农业大学学生会

2025年4月11日